



新律師
New Lawyer

公司法务有前途

这不是一本刻意高调的励志图书 它只是一位比你先上路的年轻律师真诚而生动的行路体验 讲述真实的成长环境 讲述真实的成长领悟

谢长宇 | 著

在路上^③

从律师助理
到成功执业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从拎着提包在盛夏的马路上东张西望
到坐进自己买下的不大不小的办公室
从给老律师买槟榔时的青涩助理
到经营着自己不大不小的事务所

一路走来没有惊艳 只有一颗踏实的心
三年三册书的分享 由此画上圆满句号

他在路上 你在路上 人人都有别致的风景



网友热评

作者：mumulisa

我也是因为做了公司法务，现在第三年司考挂了，去律所有种种理由不便，也想继续从事法务，但现在法务也要求过司考了，想过先做其他的，可从前的工作经验不是律师助理就是公司法务，自然不好解释转行的问题，而且也浪费工作经验。现在很认命，很怀疑自己是不是太偏执了。不管怎样，你的帖子，从开始到我买书，再到第二本。我从中学到了不少东西。谢谢。

作者：山谷里的小溪

你的《当我还是助理时》我最近还翻出来温习。你的文章对后来者还是很有用的。我也正做公司法务，继续观摩你的帖子。

作者：li_fier

关于公司内部的党派之争，确实就像孝庄所主张的那样，要学会利用党派之争，并且把党争控制在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但何其难也啊~

作者：rainychan

最近，一直在读《在路上》，在被谢老师思想震撼的同时，也为谢老师旁征博引、调侃式的表达所倾倒。原以为律师随时都应保持文字上的严肃，但现在看来，这种交流式的语言更容易让人接受。继续学习中。

作者：shinetz

下周一就要进入律所开始助理之路。花了很长的时间来拜读老师的的大作，最终决定留言以致谢。我想我最大的获益不在于老师与我们分享的种种经验——当然这些也是我难得的收获——我的获益匪浅在于老师的这篇文章给了我对未来的信心和勇气。我们所里的主任虽然接纳了我这个初出茅庐的学生，但初见面就明确告诉我女生不适合做这一行，确实让我有一点小疙瘩。老师的这篇文章让我沉淀下这些情绪，我想我会以最积极的心态来面对未来。

称您为老师，我却不能算是个好学生，很多您的“传授”我都尚未真正运用于己身，但这些宝贵经验都必会在未来亲身经历时让我不至盲目慌乱。

很多感受不能于此言尽，只能再次致以谢意！

作者：存存取取

老谢，最近咋也不更新了。等着看呢，不看心里总是空空的，睡不着觉。人家慕容法大毕业，当过律师，有学识、有生活才能把小说写的入木三分。老谢也是饱读诗书与法条的人，希望继续。

作者：赵奔

很好的帖子，刚进律所实习，一头雾水，不知道干嘛，谢谢您给我指明了方向。



ISBN 978-7-301-17400-5



9 787301 174005 >

定价：29.00元

新律師

New Lawyer

公司法务有前途

谢长宇 | 著

在路上^③

从律师助理
到成功执业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在路上:从律师助理到成功执业(3)——公司法务有前途/谢长宇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7

(新律师)

ISBN 978 - 7 - 301 - 17400 - 5

I . ①在… II . ①谢… III . ①律师 - 工作 - 经验 - 中国

IV . ①D92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21627 号

书 名: 在路上:从律师助理到成功执业(3)——公司法务有前途

著作责任者: 谢长宇 著

策 划 编 辑: 曾 健

责 任 编 辑: 陆建华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 - 7 - 301 - 17400 - 5/D · 2633

出 版 发 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yandayuanzhao.com>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117788
出 版 部 62754962

电 子 邮 箱: law@pup.pku.edu.cn

印 刷 者: 三河市北燕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965 毫米×1300 毫米 16 开本 15.5 印张 195 千字

2010 年 7 月第 1 版 201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9.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 - 62752024 电子邮箱:fd@pup.pku.edu.cn

前言

《在路上：从律师助理到成功执业》这个系列的第三册终于出版了，这必须感谢在天涯网站和我的博客上对我热情鼓励的那些未曾谋面的朋友们。自从 2006 年在天涯网站上开了《当我还是助理时》那个长帖以来，我和越来越多的年轻法律人进行了沟通和交流，他们给予我鼓励，也向我提出许多问题。老实说，我并不是包治百病的“灵丹妙药”，我的所思所想大都源于我做律师的实际经历和感受，我对这些经历和感受做了一些总结和提炼，至于它是否能适合朋友们各自的情况，我并不敢像近来很火的那些“神医们”一样打包票。但我可以保证的是，朋友们对不需要排到 2012 年才可以等到我的回信，也不需要支付天价的挂号费，更不用每天喝五斤绿豆汤，呵呵。我会在做好自己工作的前提下，尽可能地与朋友们保持交流和探讨。

在我的帖子和博客里，经常能收到这样一些朋友的留言，从他们对自己的描述来看，他们刚刚走出法学院的大门，还没有足够的律师执业技能，也找不到能养活自己的案源，在律师事务所做助理又觉得那点薪水简直不足以“食粥”，于是选择了到一些企业做法务人员。这份职业尽管薪水不丰，但起码还够生存，职位虽不显，但好歹没有丢弃专业。但是我发现许多朋友都是牢骚满腹，慨叹虎入平阳者有之，自嗟前途无望者有之，抱怨身为杂役者更是甚众。一句话，法学院毕业的年轻人似乎觉得公司法务是个尴尬的职位，视之为鸡肋，下不足以养家糊口，上不足以发家致富，因此，往往以目前这个阶段为黑暗深渊，满肚子的牢骚太盛。

读了很多这样的留言，我却不以之为然。窃以为，律师看上去是个鲜衣怒马的职业，但实际上，那是在电视上发生的一种错觉，除了

行业顶端的那一小撮精英，大部分律师其实都是普通的行路人，行色匆匆，兢兢业业，朝乾夕惕才得以在行业中成为中坚，既要忙业务又要忙应酬，其中甘苦自知，当事人面对你时满脸笑容，背过身去可能就有恶语相加，更有甚者，将你和他谈话的内容予以举报，一刀捅过来无声无息却见血封喉。在权力和官僚面前，律师们大概也不得不低眉顺眼或者敷衍勾连。而同行之间，竞争白热，正如郭德纲所言，如眼红滴血的冤家。在这样的圈子里求生存和发展，不练出几套本领，不磨炼几番心智，是很难有所成就的，这对刚毕业的年轻人来说只怕是严酷了些。再加上近年来各地法学院如雨后春笋，广开山门，一味扩招，使得法律毕业生的供给与需求明显失衡，许多律所不仅进入有限，还降低了新进助理的待遇。面对这样现实的行业和就业形势，我觉得年轻人与其一味地抱怨好时光不在，一味地痛诉“黄世仁”转世，不如踏踏实实地定下心来从现实中寻找出路。而这其中，我觉得公司法务实在是非常好的一条道路。

我们不要简单地把公司法务看成一个无奈之下的就业选择，实际上，在哪里起步不重要，条条道路通罗马。在我看来，“公司法务”既代表一个职位，也代表一门业务。作为一个职位，它可以保证你的生存需要，上了这么多年学，花费了父母那么多的血汗钱，现在有什么理由不自食其力呢；作为一门业务，其实现在大部分的律师都以公司业务为主要收入来源，自己在公司内部好好学未必比在律所跟着律师学来得差。我们叫做公司法务的职位，在英美国家其实也是律师，叫做公司律师或者商务律师，这些职位对于一个公司非常重要，常常是老板的左右手和智囊团。

《杜拉拉升职记》已经出到了第三部，每一部里，拉拉都在进步，虽然很艰难。我一直认为，在一个中等规模的公司从事法务工作，能够让我们在从事法律职业的初期积累到应对各种人际关系的经验，能够让我们更快地将学到的法律知识转化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虽然很多人知道这之间存在很大的差别，却不是每个人都有机会去验证这些

差别。我们能够在公司法务这个职位上，养成作为一个法律人良好的工作习惯，发掘自己的工作潜能，找到自己职业的方向所在，获得从事法律职业所必要的人脉关系，而不能仅仅只将自己定位成一个公司职员。我们规划自己的职业生涯时，可以将从事公司法务的这段经历，作为“潜龙勿用”的阶段，这是我们职业的一个起点，而绝对不是终点。

也不是每一个人随随便便就可以做好法务这个职位的，很多公司在招聘法务的时候，会提出从学历到资历到经历一大堆的条件要求，而我曾经在一个帖子里说，做得好的法务可以是公司老总的幕僚和智囊，而做得不好的法务只是合同管理员和欠款清收员。因此，当我们准备从事公司法务工作时，面对招聘官，也必须能够详尽地说出一个公司法务的岗位描述和工作安排，否则，你也别指望轻易就获得公司人力资源部的 offer。

一名基层的公司法务在规划自己的职业时，其实会有很多方向的选择，在公司系统内部，我们可以随着公司的成长而提升职位，争取向更高的台阶迈进；我们也可以将自己定位为资深的公司法律顾问，通过参与公司的项目操作而积累经验，为以后从事一些非诉讼项目的操作和管理打下基础；运用我们从事公司法务阶段所掌握的技能和积累的经验，我们还可以将自己的执业方向定位为专利律师、商标律师或者其他公司商务领域的诉讼律师。当然，我们还会有其他的选择。总之，我们职业规划的基础，来自最初从事公司法务的这几年青葱岁月。

我从事过近一年时间的公司法务，其后我将自己的职业方向定位为资深法律顾问。我目前担任着十多家公司、机构的法律顾问，也指导着几家公司的法务人员工作。我 2009 年开始想写这部稿子，在这部稿子里，我将从一名公司法务的角度来评价公司的法律风险，分析公司的治理结构，思考法务人员的定位，提出法务职业规划的建议。这部稿子里引用的示例文书，很多是我编写的，有实战的价值。这本书是一部公司法务的入门读物，你读了它，可以对如何做一个法务人员，以及如何进行公司法律实务有比较清楚的理解，它能够让你在很

短的时间内理清你的知识结构，让你清楚还需要在哪些方面增强积累。在面试前，你读这本书，至少可以让你获得在公司招聘主管面前侃侃而谈的本事，如果你认真阅读它，现学现卖也断不至于让你露出马脚，呵呵。我没有将这部稿子写成一本理论教材的想法，我只是作为一个多做了几年律师的学长，和学弟学妹们分享一下我对公司法务这个法律职业的分支，以及公司法律业务的一些所思所感。

“锐步”的执行总裁曾经对他的法律总顾问说：“杰克，我讨厌律师……但不包括你。”如果哪一天，你的老总对你说类似的话，那也说明，你已经进入了资深法务的领域。这一日，其实并不遥远。就像《大话西游》里白晶晶对至尊宝说的那句话，“好好地做你山贼这份很有前途的职业吧”，“公司法务”不是山贼，但确实是一份很有前途的职业，特别是，作为律师，当我们精通了公司的法律业务，那就是捧到了手中颠簸不破的金饭碗。

Contents | 目录

第1章

骑者，且向前

- | | |
|-----|--------------|
| 003 | 第1节 在理想和现实之间 |
| 007 | 第2节 你的压力 |
| 010 | 第3节 拜托，别迷茫了 |

第2章

公司法务也是“士”

- | | |
|-----|----------------|
| 016 | 第1节 逼上梁山的“士”？ |
| 022 | 第2节 做一个有品格的“士” |
| 026 | 第3节 公司法务的职业规划 |

第3章

法务在公司中 的地位

- | | |
|-----|------------------|
| 036 | 第1节 公司设置法务职位的意图 |
| 039 | 第2节 公司法务在公司中的位置 |
| 043 | 第3节 公司法务与各个部门的关系 |
| 047 | 第4节 公司法务应该清楚的潜规则 |

第 4 章
公司法务的使命

- | | | |
|-----|--------------|-------------------|
| 052 | 第 1 节 | 给公司建起法律防火墙 |
| 057 | 第 2 节 | 老总们的参谋和文胆 |
| 062 | 第 3 节 | 使于四方,不辱使命 |
| 070 | 第 4 节 | 敬业的救火队员 |

第 5 章
公司法务对公司法律
风险的评估和应对

- | | | |
|-----|--------------|------------------|
| 083 | 第 1 节 | 公司的法律风险 |
| 089 | 第 2 节 | 法律风险评估与应对 |

第 6 章
公司的合同管理与
债权管理

- | | | |
|-----|--------------|----------------|
| 103 | 第 1 节 | 公司的合同管理 |
| 115 | 第 2 节 | 公司的债权管理 |

第 7 章
现在开会

- | | | |
|-----|--------------|---------------------|
| 125 | 第 1 节 | 公司法务可能要参加的会议 |
| 130 | 第 2 节 | 议事规则 |
| 136 | 第 3 节 | 会议文件 |

第 8 章
公司的治理

- | | |
|-----|-------------------|
| 145 | 第 1 节 老总们的“势”和“术” |
| 152 | 第 2 节 公司治理结构和组织结构 |
| 160 | 第 3 节 职业经理人 |

第 9 章
公司的“法”

- | | |
|-----|----------------|
| 174 | 第 1 节 公司的制度化管理 |
| 187 | 第 2 节 公司的流程化作业 |

第 10 章
成长为一名出色的
公司法务

- | | |
|-----|-------------------|
| 200 | 第 1 节 公司法务的基本素质 |
| 207 | 第 2 节 公司法务的一些工作方法 |
| 213 | 第 3 节 不甘于做蓝领公司法务 |
| 219 | 附录 网友来信 |
| 227 | 后记 |

第 1 章

骑者，且向前

“没有一个年轻的法律职业人能够逃脱得了内心与其学问之间的冲突，他们中间有些人直接经历过憎恨其职业的阶段，这本不是什么最坏的事情。”

关系重要么？看你问的，没有关系才麻烦啊。

如果没有通过司法考试，法律专业几乎什么都不是。通过了司法考试，你也未必就是凤凰。

你如果不及时告别迷茫，从抱怨的状态里清醒过来，你的职业生涯肯定是灰暗而没有前途的。

当你心态稳定、吐词平缓、举止稳重的时候，当你不再给人轻率、轻狂、轻浮的印象的时候，你就彻底告别了稚气，展现出英气。就像丑小鸭变成了白天鹅，就如《易经》所描述的那样，成为矫捷的文豹。

在一件案子里，代理律师都迷茫，那当事人就只有去上吊了。



Horseman pass by

——W. B Yeats

叶芝有首诗，我最近翻书的时候读到了，让这句诗作为这章节的开头吧。我不知道你读它的时候是什么感觉，我读的时候，感觉自己虚度了年华，而今开始追悔。我读到的是原文加翻译（注：我对翻译做了一些自己的演绎，绝对没有冒犯译者的意思。呵呵），摘录如下：

She bid me take life easy ,as the grass grows on the weirs;
But I was young and foolish ,and now am full of tears.

——W. B Yeats《down by the salley gardens》

她劝告我，生命如同草芥，请不要耽延；
可惜我当年年轻又愚蠢，如今我却已悔泪连连。

——W. B 叶芝《穿过萨利柳园》

我的博客里经常有朋友留言，述说自己考到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后却是如何的迷茫和彷徨，以至于将自己职业生涯起始阶段的道路走得一波三折，有点像但丁在黑森林里迷失了方向且遭受围攻。可是，但丁运气好能够遇上维吉尔接引点拨，你又能够遇到谁？谁能够帮你？我想，还是自己帮自己最为有效吧。我将要在后面的章节讨论关于如何从事法律职业的一个大的分支——公司内部法律事务，在讨论之前，我想激励一下你的士气，让你有信心做好后面我们讨论的工作。

记得有一次，我去某大学参加一个演讲会。演讲会在一间阶梯教室进行，我旁边坐着几位大一的同学。我问他们为什么来，他们一边忙着做手中的作业，一边回答说是系里的安排，每个班必须指派同学

参加，并不得中途离场。问他们律师是做什么的，他们笑笑，说大概是打官司的吧，我估计是还没有学到这一课。一直到演讲会结束，同学们的作业也没有做完，至于听到什么了，有什么心得，那就只有天晓得了。当然，他们知道，作业一定是要交的，文凭一定是要混出来的，大学英语四、六级证书是要拿到的，司法考试有的是时间考，不就是背书么？凡背书的事情，绝对是难不倒我们的同学们的。至于一大把证书拿到手里之后，继续再干些什么有趣的事情为好？那就QQ问下网友或者百度一下吧。

我的博客和邮箱里经常会有一些年轻朋友的留言和邮件，我收到最多的是他们对于前途迷茫的叹息和抱怨。而我在想，如果我们学的是文学，迷茫会有助于我们更好地反思和创作出迷茫一代的作品来；如果我们学的是艺术，迷茫会让我们的眼睛雾气朦胧，忧郁而深沉，这样反而会有利于我们的艺术表现；可惜，我们学的是法律，做的将是律师。

第1节 在理想和现实之间

古斯塔夫·拉德布鲁赫其实早就说过：“没有一个年轻的法律职业人能够逃脱得了内心与其学问之间的冲突，他们中间有些人直接经历过憎恨其职业的阶段，这本不是什么最坏的事情。”我们迷茫，是因为我们总是觉得自己的理想被无情的现实狠狠地、结结实实地甩在了水泥地板上。我们总是多情却被无情恼，我们接近幻想的理想却总是被雨打风吹去。

课堂上的法与现实的法

在学院里，我们对着书本，法律是写在课本上的。我们顺着教材的体例思考和答题，遇到有观点争议的章节，喜欢思考的同学会对比

不同观点的区别和内在逻辑，懒得想的同学就选一个最简单最好懂的观点背下来，反正是应付考试嘛。最近的司法考试结束后，因为考题里有不同法理观点的分歧，竟然在答案上引起了争议。是啊是啊，谁叫试题库里选进去一个没有标准答案的试题啊，让我们根本无从解答。老师们上课，会慢条斯理地从远古蛮荒时代讲起，讲了各个流派的理论，又讲了依据法律规定应该如何如何，却很少告诉我们，我们是不是还有更加方便或者变通的处理办法？如果法院不按着你的意见判，如果上诉仍旧被驳回，如果申诉也要被压着，我们是和当事人一起抱头痛哭，还是拿着本书和法官们去对质理论？我们最最需要知道的，是怎么去提早估计一个案子的各种变数并预留各种对策，而不是单单知道教材上的“应该”和“必须”。

现实中，哪怕是一件有欠条或借据的最为简单的债务纠纷，我们在解决过程中，都要考虑到各种各样的因素。同样一个案子，会有各种各样的变数。如果我们是原告，仅仅围绕这个欠条或借据就有一堆问题需要考虑：

这个证明债权存在的纸条是否真实？

被告在书写欠条或借据时是否真实意思表示？

这个债务是什么性质？

被告拖欠债务的原因何在？

原告有没有隐瞒这个纸条之外的其他情况？

这个纸条上约定的各种条件是否符合法律的规定？

这个纸条约定的还款期限是否届满？

有没有超过诉讼时效？

我们还要考虑被告：

这个赖账的家伙有没有履行的能力？

他会不会转移财产后“跑路”？

申请财产保全时能不能冻结到他“雪藏”起来的“宝藏”？

如果要加上诉讼程序上要考虑的问题，我看这个单子上还可以再

列出十个以上的问题和变数。上述问题中,任何一个问题和预想的有偏差时,都会产生与预期不一致的结果。你是律师,你要预计后果是什么,你要向当事人通报你的预计和怀疑。如果这仅仅是一道考试题,在考试课堂上解答这个题目的时候,我们可能只需用不到100个字就可以让老师给我们满分。可是,当我们用课堂上答题的果敢去决断,去完成现实中的案子的时候,很大的可能是,当事人会痛哭流涕!

现实中的法律运作,没有理论上那么单纯,三段论推理也不见得就一定会在某一个具体的案子上得到体现,有时候你得到的裁判文书基本上没有什么逻辑。法律在某个具体案件上的适用,大多数情况会是几方力量的博弈和妥协。实际上,在纷争面前,法律的作用不见得是要一定分清是非对错,很多情况下,它体现出来的作用是平衡各方当事人的利益。我们刚刚执业,总会刚性地理解法律,认为一个案子赢就要赢得彻底、完满。总是抱怨法院在某些问题上和稀泥,玩推手。而实际上,在我们的职业生涯中,我们做得最多的却是去协调,去谈判,去做调解和说服工作。

理想中的职业和现实中的职业

文学作品或影视作品中的执业律师大概是这个样子:

1. 他们大概都是帅哥或者美女。而且帅哥是非常帅,帅得极其有型甚至酷的那种,让无数MM竞折腰;至于美女,那一定是气质优雅,秀外慧中,既上得庭堂(法庭的“庭”,讲堂的“堂”),又下得厨房。
2. 他们打扮得如此时尚,男律师一定要穿手工缝制的CANTARELLI,万宝龙的笔是必不可少;女律师至少也要用GUCCI/LV包包,笔记本不能太土,至少是最新上市的超薄苹果。
3. 男律师大概是开平治和保时捷,女律师开着的大多是甲壳虫跑车。
4. 他们出入的场所不是五星级宾馆就是顶级餐厅,娱乐的场所